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 商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關於外部監事無法履職的進展公告

茲提述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5年4月29日公告，內容有關外部監事無法履職。

本行從中央紀委國家監委網站獲悉，中國建設銀行浙江省分行原黨委書記、行長高強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中央紀委國家監委駐中國建設銀行紀檢監察組紀律審查和北京市通州區監察委員會監察調查。

高強先生為本行第七屆監事會外部監事、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除此以外未擔任本行內部任何職務，不參與本行日常經營管理工作，上述事項不會對本行經營管理活動產生重大影響。本行將持續關注後續情況，嚴格按照相關規定及時履行相關程序和信息披露義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並不知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有關高強先生的其他資料，也無任何其他需要特別引起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陸建強
董事長

中國，杭州
2025年4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陸建強先生、陳海強先生及馬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胡天高先生及應宇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傅廷美先生、施浩先生及樓偉中先生。